

中建神州（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3.2”高处坠落重伤事故 调查报告

2023年3月2日14时50分左右，在工农四村89号楼电梯加装项目现场，中建神州（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发生一起高处坠落事故，造成一名作业人员重伤。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93号）和《上海市实施〈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的若干规定》（沪府规〔2018〕7号），由杨浦区人民政府授权，区应急局牵头，会同区建设管理委、区总工会、区公安分局组成事故调查组。调查组通过现场勘查、调查取证、综合分析等工作，查明了事故发生的原因，认定了事故的性质和责任，提出了对相关责任人的处理建议和安全防范措施。现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事故相关单位情况

1.工程发包单位：上海市杨浦区工农四村星源佳园业主委员会（以下简称工农四村业委会），出资业主方：上海市杨浦区工农四村89号全体出资业主。

2.承包单位：中建神州（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神州上海分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长宁区广顺路33号7幢6楼东侧180号，法定代表人：马晨光，属于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形象策划；广告设计、代理。

3.施工单位：中建神州（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神州），注册地址：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南路10号QS979（集群注册），法定代表人：马晨光，属于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专业承包；施工总承包；劳务分包；技术开发、咨询、转让、服务、推广；企业形象策划；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等。

（二）合同签署及有关调查情况

1.2022年1月4日, 工农四村业委会与中建神州上海分公司签订劳务作业分包合同。工程名称：工农四村89号楼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工程地点：杨浦区工农四村89号楼，工程内容：编制增设电梯整体涉及方案（包括土建基坑、井道等）、施工图设计、结构红划线图、立面效果图及电梯增设可行性报告等。工程工期：电梯增设前期方案设计及图纸设计等工期为110天，电梯增设施工、电梯安装和调试至工程整体验收的工期为130天，签约合同价：人民币760,000元(大写：柒拾陆万元整)。

2.2022年10月10日, 中建神州上海分公司与中建神州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工程名称：上海市杨浦区工农四村89号楼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工程地点：上海市杨浦区工农四村89号楼，工程内容：电梯土建施工。工程工期：100天，签约合同价：人民币360,000元(大写：叁拾陆万元整)。

3.为完成该项目，中建神州找来王玉文、王玉武、李远朝和苏仕伦进场作业。李远朝等4人均未与中建神州签署劳动合同，王玉文为现场施工负责人。

二、事故发生经过及救援情况

（一）事故发生经过

2023年3月2日8时30分左右，王玉文、王玉武、李远朝和苏仕伦四人到上海市杨浦区工农四村89号楼既有住宅加装项目上班，上午李远朝一个人包一楼用于支撑电梯井道和楼梯之间连接平台的支撑柱预制模板，因模板不够，王玉文安排王玉武和苏仕伦到中原路营口路佳泰花园带回模板。下午12时30分左右继续作业，王玉文、王玉武和李远朝三人通过楼梯过道的窗户，上到原先已有的一楼大门前檐平台上，制作连接平台的预制模板，苏仕伦在一楼楼梯过道里面给王玉文三人递需要的东西并提醒楼道进出居民注意安全。作业至14时50分左右，三人做好了连接平台的预制模板，王玉武独自到平台西侧修补一些小洞，李远朝一人前往连接平台东侧做平台防护的过程中，不慎摔落受伤。

（二）救援情况

事故发生后，现场作业人员立即拨打了120急救电话，救护车没到，15时05分左右王玉文用自己的车把李远朝送至市东医院进行救治，目前在家休养。

三、事故造成的人员伤亡和直接经济损失

(一) 事故伤亡情况

此次事故造成李远朝（男，47岁，重庆人）重伤。

(二) 事故直接经济损失

直接经济损失约50万元。

四、现场勘查和技术鉴定分析

(一) 现场勘查情况

1、事故发生地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工农四村89号楼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项目。

2、工农四村89号楼，一楼大门朝北，加装电梯在89号楼楼栋入口北侧，项目内电梯井道框架结构已用混凝土浇筑至一层，距地面高约4米，已完成浇筑的电梯井周围用木板围挡，电梯井北侧放置有2组联接的2层移动门式脚手架，西侧脚手架没有满铺，电梯井西侧放置有1组一层移动门式脚手架，脚手架未满铺。

3、坠落点位于已完成浇筑的电梯井主体东侧，东侧地面有一摊血迹，血迹东侧有四层叠放的砖块，砖块东侧设置有一个木质工具间，有一组未组装的移动门式脚手架靠在工具间西面。

4、现场其他因救援需要未做保留。

(二) 技术鉴定分析

2023年3月2日，上海市杨浦区市东医院入院诊断：李远朝，符合颅脑外伤。诊断结论：1.头颅CT：左额骨骨折。2.下腹部CT:左侧9、10、11、12后肋骨折，左侧9、10、11、12胸椎左侧横突骨折，腰4椎体骨折。3.上腹部CT：腰1、2椎体左侧横突骨折。

五、事故发生原因和事故性质

(一) 事故发生的原因

1.直接原因

现场作业人员从事高处临边作业未采取安全防护措施。

2.间接原因

(1) 中建神州安全教育流于形式，作业人员从事高处作业未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

(2) 中建神州现场负责人王玉文未按规定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状况，未及时排查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3) 中建神州总经理马晨光未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未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二) 事故性质

事故调查组经调查认定，这是一起生产安全责任事故。

六、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对事故责任者的责任认定及处理建议

1.李远朝，现场作业人员，对事故发生负有直接责任，建议中建神州依据公司管理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2.王玉文，中建神州现场负责人，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建议区应急管理部门责成中建神州依据公司管理规定对其进行处理。

3.马晨光，中建神州总经理，对事故发生负有领导责任，建议区应急管理部门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七、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一) 强化规章制度的落实

中建神州要严格执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坚决杜绝制度流于形式的问题，要加强现场的安全管理，认真开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夯实安全生产各项基础工作，确保各项安全生产措施落到实处。

(二) 强化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培训

中建神州要落实全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监督、教育作业人员正确佩戴、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提高作业人员的自我保护意识；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规定经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取得相应资格，方可上岗作业。

中建神州（北京）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2”

高处坠落重伤事故调查组

2023年4月27日